

書面質詢

《在用車輛尾氣排放污染物的排放限值及測量方法》行政法規已於去年七月一日生效，但多年前政府提出要制訂的古董收藏車輛（俗稱“老爺車”）配套法規卻仍未出台。

二〇一二年，政府就尾氣排放標準及檢測制度進行諮詢時，已經提及因應部分車輛用途性質的特殊性，建議經核准後可豁免進行尾氣排放檢測，其中包括“老爺車”，但會就其使用時間等作出規範；二〇一三年發表的諮詢總結報告亦表明當局正草擬有關法規草案；然而，事隔多年仍然未見蹤影，甚至無法與尾氣檢測的行政法規同步實施。

去年七月，交通事務局回覆本人質詢時表示，已完成有關行政法規初稿，並就有關立法政策和執行上的可行性研究及狀況評估等展開細步討論，該局將持續跟進有關立法工作進程。此後，“老爺車”相關團體曾多次約見政府，就立法方向及進度反映意見，該局亦表示會積極跟進。惟尾氣檢測法規生效至今近一年，古董收藏車輛的行政法規仍未出台，令一眾“老爺車”愛好者甚為失望和困擾。

收藏“老爺車”是一種文化，但礙於其出廠時的技術要求無法符合現代的尾氣排放標準，參考其他地區的做法，一般都會訂定特別的管理制度，在減少尾氣排放污染的同時，亦顧及“老爺車”文化的傳承；特別是本澳有相當悠久的賽車盛事歷史，“老爺車”文化有助豐富澳門的大眾文化及旅遊元素。既然當局有清晰的政策建議及立法承諾，就有必要盡快完成有關配套法規。

為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古董收藏車輛的行政法規立法進展如何？為何遲遲未能出台？何時可以出台？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李靜儀

2018年5月25日